

公司代码：601199

公司简称：江南水务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9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7,653,639.3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6,765,363.94 元后，未分配利润为 240,888,275.4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57,529,407.97 元，2019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98,417,683.42 元。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935,210,2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预计金额为 74,816,823.36 元，尚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送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南水务	60119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立人	陈敏新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66号	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66号
电话	0510-86276771	0510-86276730
电子信箱	master@jsjns.com	master@jsjn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自来水业务

1、公司主营业务为自来水制售；自来水排水及相关水处理业务。

公司拥有小湾、肖山、澄西、利港 4 座地面水厂，设计产能分别为 30 万吨/日、60 万吨/日、20 万吨/日、6 万吨/日，总设计能力为 116 万吨/日。

2、经营模式

（1）特许经营模式

公司自来水业务为特许经营模式，根据江阴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关于授予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供水特许经营权的请示〉的批复》（澄政复[2010]14 号）文件，及江阴市建设局与江南水务签署的《江阴市城乡供水特许经营协议》，江阴市政府同意授予公司供水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30 年。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自来水所需的制水材料主要是净水剂、液氯等。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集中采购及招标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制度，公司主要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等方式采购。公司设定了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等采购程序，并在采购与付款各环节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的凭证。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物资管理制度和仓库管理制度，所有设备、主要生产原材料、辅助生产材料和工程材料均按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采购、保管和发放。

（3）生产模式

自来水生产是通过制水工艺去除原水中给人类健康和工业生产带来危害的悬浮物质、胶体物质、细菌及其他有害成分，使净化后的水满足生活饮用及工业生产的需要。自来水厂使用取水泵站将原水输送至厂内加药间，经过原水预处理，混凝处理，沉淀处理，过滤处理和深度处理，消毒处理等工艺流程，得到符合生活及生产用水标准的净水，然后通过自来水管网进行输配。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有直供水销售模式和转供水销售模式。

直供水销售模式：公司将自来水输送至用户端，直接向用户收取水费的贸易结算销售模式。

转供水销售模式：公司将自来水输送至相关乡镇水厂贸易结算总表端，按转供水价格结算。相关乡镇水厂向终端用户转供，价格按物价部门核定收取。

（二）工程业务

1、工程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市政工程公司负责经营，市政工程公司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

工程业务范围主要在江阴，目前主要有自来水管道安装工程、一户一表改造工程、高层高压管工程、房产小区管网建设工程、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维护工程、房产小区雨污水工程等。

2、经营模式

公司建筑施工目前的经营模式主要是单一施工模式。

(1) 自来水管道安装工程、一户一表改造工程、高层高压管工程，公司在拥有的工程承包资质范围内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根据《江苏省统一安装工程计价表》(2014年)、无锡市建设工程材料市场信息指导价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编制预算，以此确定合同价格，公司在合同工期内开展施工，根据工程施工合同或工程完工量向建设单位收取相应工程价款，根据工程建设进度确认收入，工程完工后，根据《江苏省统一安装工程计价表》(2014年)、无锡市建设工程材料市场信息指导价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编制结算(如建设单位需提交中介机构审计的则交由第三方审计)，以此确定最终工程价款，并尽快与建设单位结清工程款。

(2) 房产小区管网建设工程、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维护工程、房产小区雨污水工程，公司在拥有的工程承包资质范围内与房产商签订合同，分别根据江阴市有关文件规定，确定合同价格，公司在合同工期内开展施工，按合同的相关约定向房产商收取相应工程价款，根据工程建设进度确认收入，工程完工后按房产小区的测绘面积与上述物价局文件规定的单价最终确定工程价款，并尽快与房产商结清工程款。

(三) 污水处理业务

污水处理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恒通公司负责运营。下属南闸污水厂、江阴市恒通璜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家污水厂，处理能力为3.5万吨/日，主要负责处理南闸、徐霞客璜塘工业园区的工业废水及镇区生活污水。公司参股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30%股权，下属有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澄西污水处理厂、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石庄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为19万吨/日，主要负责辖区内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各污水处理厂均采用国内成熟污水处理工艺，能够满足现行尾水达标排放的要求。

(四) 行业情况说明

1、自来水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D46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公司所属的水务行业相对稳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受经济周期的波动影响较小。水务环境产业政策导向整体积极向好，监管力度加强给全行业带来优化升级、水价上调、提标增效，给自来水生产企业提供了发展机遇和新的要求。随着社会资本的逐步进入，跨区域竞争将日趋激烈，业务线全面、技术领先、具备成本优势的企业将在行业竞争中占得先机。

2、工程业务

行业周期性特点：建筑工程行业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由于房地产行业属于强周期行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主要受政府投资建设规模和政策影响，因此行业的周期性较强。

行业发展阶段：国内建筑工程行业目前已经进入成熟发展阶段，但是建筑企业过多，竞争激烈。

行业地位：公司目前仅承接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与大型央企集团和区域性大型建筑企业相比，公司规模较小，业务单一。

3、污水处理业务

污水处理行业是指行业通过物理法、化学法、生物法等手段，为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去除水中的污染物质，使污染的水体能够达到排放或再次使用的水质要求。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集中在处理南闸、徐霞客璜塘工业园区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

目前传统污水处理行业已经相对成熟，污水处理行业发展重点将由单独的污水处理转向综合的水环境治理。根据国家发改委、住建部于2016年12月31日发布的《“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建设规划》，“十三五”期间政府将加大投入，城镇污水处理建设由“规模增长”向“提质增效”转变，由“重水轻泥”向“泥水并重”转变，由“污水处理”向“再生利用”转变。以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整治城市黑臭水体、缓解水资源紧缺等突出问题为导向，重点优化污水收集与处理设施的空间布局，提高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水平，加快推进污水管网改造、排水口及检查井渗漏治理，开展城市建成区初期雨水污染治理。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4,856,293,798.16	4,333,314,106.27	12.07	4,886,207,104.88
营业收入	991,750,589.57	898,546,075.62	10.37	1,100,958,06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853,118.62	194,819,098.98	20.55	245,022,70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225,918.93	177,746,874.44	34.59	239,712,05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9,508,004.13	2,738,627,684.72	6.24	2,702,442,72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085,010.29	325,631,397.00	37.91	394,362,071.61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0.21	19.05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0.19	31.58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2	7.14	增加1.18个百分点	9.3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3,031,441.88	283,649,853.22	251,019,678.92	284,049,61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87,026.31	77,498,608.80	65,684,989.61	55,182,49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547,884.92	74,167,865.16	64,680,279.93	64,829,8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73,629.95	107,573,441.34	172,628,529.59	46,409,409.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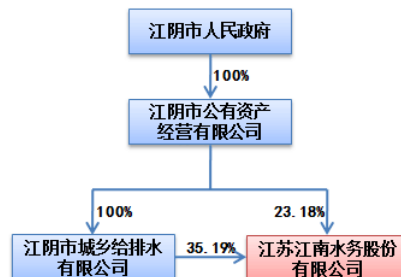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4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90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阴市城乡给排水有限公司	0	329,082,580	35.19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216,795,172	23.18	0	无	0	国家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	0	48,150,952	5.15	0	质押	18,000,000	境内

限公司							非国有法人
李卫萍	-279,191	10,841,259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阴市新国联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0	4,720,000	0.50	0	无	0	国有法人
袁家倬	1,511,915	2,659,943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傅立为	2,380,000	2,433,4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阴市新国联基础产业有限公司	0	2,380,000	0.25	0	无	0	国有法人
徐素华	854,232	2,062,432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896,150	1,896,150	0.2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江阴市城乡给排水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江阴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江阴市新国联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江阴市新国联基础产业有限公司为上述二名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2) 除上述四名股东外, 公司与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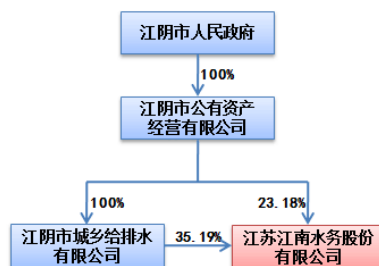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 485,629.38 万元，同比增加 12.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950.80 万元，同比增长 6.24%；实现营业收入 99,175.06 万元，同比增加 10.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85.31 万元，同比增加 20.5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22.59 万元，同比增加 34.5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	—	4,559,203.84	4,559,203.84
应收账款	—	219,920,769.17	219,920,769.1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4,479,973.01	—	-224,479,973.01
应付票据	—	38,400,000.00	38,400,000.00
应付账款	—	467,420,951.40	467,420,951.4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05,820,951.40	—	-505,820,951.40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 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 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 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 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4,559,203.84	-4,559,203.84	—
应收款项融资	—	4,559,203.84	4,559,203.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458.33	-11,458.33	—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199,988,541.67	11,458.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4,199,567.19	14,199,567.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	4,649,675.39	4,649,675.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0,681.85	1,549,891.80	2,460,573.65
其他应付款	366,091.40	-366,091.40	—
其他流动负债	—	366,091.40	366,091.4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江南水务市政工程江阴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公司
江阴市恒通排水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恒通排水公司
江阴市恒通璜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璜塘污水公司
江阴市锦绣江南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锦绣江南公司